

附件 1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本级）

单位负责人（签章）：王妃燕

填报人：郝丽娜

联系电话：0755-82918333-1221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主要职能：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重大决策部署，按照区委工作要求，巩固壮大最广泛的统一战线；调查研究及协助制定统一战线工作的政策和法规草案，并推动落实。负责发现、培养党外代表人士，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通报情况、反映意见；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支持、帮助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支持民主党派履行职责、发挥作用；负责联系、培养无党派代表人士，支持帮助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发挥作用。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培养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开展思想政治工作；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宗教工作方针政策，协调处理民族宗教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突发事件，保障少数民族和宗教界的合法权益，依法履行民族宗教事务管理职责。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宗教活动，指导民族、宗教团体依法依规开展活动，支持民族、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贯彻执行上级确定的对台工作方针政策，会同有关部门统筹并开展本区对台经贸工作和两地金融、文化、学术、体育、科技、卫生等各个领域的交流与合作，以及两地人员往来、考察、研讨等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港澳、海外统战工作的方针政策，联系香港、澳门有关党派、团体及代表人士，联系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通过港澳同胞推动我区与香港、澳门地区在经济、科

技、文化等领域的合作与交流。贯彻落实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调查研究国内外侨情和侨务工作情况，管理侨务行政事务；保护华侨和归侨侨眷在国内的合法权利和利益；联系辖区侨资企业，协助有关部门引进海外资金、技术和人才，通过华侨华人和海外侨团推动我区对外经济科技等领域的合作与交流。完成区委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组织引导统战干部和统一战线成员持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拥护“两个确立”，不断巩固统一战线共同思想政治基础。强化思想政治引领，以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为主线，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为重点，举办“永远跟党走”等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主题活动，擦亮“同心筑梦 首善福田”工作品牌。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推动各级党政干部特别是统战干部深入学习领会、全面贯彻落实，确保学习效果走深走心走实。组织统战系统和统一战线各领域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防范打击境外宗教渗透和非法宗教活动，及时防范化解统一战线各领域意识形态风险隐患，妥善处置涉统一战线网络舆情和突发事件，维护统战领域意识形态安全。

（2）强化统战部门牵头协调作用，调整区委统一战线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明确成员单位职责任务。健全横向全面沟通协调、纵向上下联动工作机制，将统战工作落实情况纳入党委班子考核内容，推动各级党组织认真履行统战工作主体责任，进一步增强统战工作合力。完善“区、街道、社区、网格”四级统战工作网络。

（3）建立健全思想政治工作长效机制，协助区委制定实施2021年政党协商(会议)计划，规范化、制度化、多层次推进对口联系、联谊交友工作。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建设和民主党派代表人士队伍建设规划等文件要求，形成我区配套落实工作方案。

（4）深化“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主题教育，创新形式推进主题实践，不断扩大团结面，加强发现、凝聚爱国奉献的党外人才。坚持“线上话与话互动、线下面对面沟通”，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加强对“网企精英”、“网络大V”等网络代表人士联谊交友、教育培训。

（5）制定实施《福田区关于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实施方案》，持续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创新开展宗教场所“四进”活动，发挥宗教界代表人士积极作用。

（6）实施港澳青年网络代表人士培训项目，举办港澳青年宪法基本法知识系列讲座，完善服务港澳台青年来深实习、就业工作机制，统筹各方资源为跨境学童提供优质公益服务，举办“港澳青年看湾区”系列活动，提升“粤港澳大湾区台湾青

年三人篮球赛”、“中华文化行——深港澳台青少年研学夏令营”、“台湾创艺生活节”等活动影响力和吸引力，促进福田与香港、澳门、台湾民间交流交往，增进港澳同胞、台湾同胞的国家认同、民族认同和文化认同，发展壮大爱国爱港爱澳力量。引导港澳代表人士围绕“双区”建设、综合改革试点、福田高质量发展积极参政议政、建言献策。完善侨联内部架构，加强侨联组织联动，推动形成强大合力。

（7）强化“两支队伍”建设。落实组织、统战部门加强党外干部工作协同机制及培养选拔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拓宽党外代表人士发现渠道，探索建立党外代表人士发现、培养、选拔、管理全链条工作体系。全面加强统战部门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纪律建设。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加强统战干部教育培养和实践锻炼，打造一支“讲政治、讲大局、讲担当、讲团结、讲落实”的统战干部队伍。

（三）2021 年部门决策情况。

1. 预算编制

（1）预算编制合理性：

严格按照财政部门的要求和规范编制预算，2021 年预算主要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和主要履职情况进行编制，并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进行合理分配，全力保障重点支出的情况下，继续严格落实中央、省、市、区严控“三公”经费以及会议、差旅、培训等一般性经费支出的要求。预算编制能达到财政部门对部门预算编制的细致程度要求。项目能按照各科室履职需求和事业发展规划情况予以编制，以较清晰、直观地反映我部预

算编制的组成情况及其合理性。

2021 年年初预算数 26,082,020 元，年中预算调整减少 13,380 元，2021 年实际预算数 26,068,640 元，其中：基本支出 6,986,375.10 元，占 26.80%；项目支出 19,082,264.90 元，占 73.20%。

（2）预算编制规范性：

年初预算的具体编制过程如下：由办公室根据区财政局相关通知要求，对各科室发布《关于编制 2021 年单位预算的通知》，由各科室依照年度工作任务测算预算需求并编制形成科室预算，办公室对科室预算进行初步审核，并进行汇总形成部门预算建议数，并报领导班子集体审议后，按要求上报区财政局。

2. 目标设置

（1）绩效目标完整性

按照区财政局预算编制要求，对全部项目支出预算均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公开了部门整体支出和党派事务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设置至三级明细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工作时效、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一定程度上保证了项目绩效目标完整性。

（2）绩效目标明确性

强调在预算编制和执行管理过程中，用明确的绩效目标来反映财政资金使用的预期或执行结果。如设置了“民主党派、无党派代表人士综合能力提升研修班次数”、“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综合能力提升研修班次数”等指标，一定程度上保证了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性和可衡量性。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1）资金支出情况：2021 年度，我部调整后收入预算总指标为 26,068,640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068,640 元；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基本支出预算指标 6,986,375.10 元，项目支出预算指标 19,082,264.90 元。2021 年度，实际支出 24,683,810.09 元，其中：基本支出 6,710,602.50 元，项目支出 17,973,207.59 元，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96.05%，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94.19%。

（2）财政资金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1,859.32 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 元。

（3）政府采购执行情况：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福田区政府采购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制定了《福田区委统战部采购工作制度》，用以保证采购实施规范性，严格按照相关流程执行政府采购。我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64,400 元，已成交政府采购金额 56,292 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87.41%。

（4）财务合规性：①资金支出规范性：为确保开支合法合规、规范执行，我部在财务开支、经费管理方面制定以下各项规章制度：《福田区委统战部财务管理制度》、《福田区委统战部采购工作制度》、《福田区委统战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福田区委统战部资产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市、区及我部的财务管理制度，资金支出规范，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

②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资金调整和调剂能按规定流程报批后进行，程序合规。③会计核算规范性：各项经费开支严格按照《福田区委统战部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要求各项支出凭证能完整佐证开支过程，按规定的程序进行开支审查、审批，在规定的范围和限定的标准内进行开支，会计核算规范。

（5）预决算信息公开：预决算公开工作严格执行预决算信息公开制度，及时填报预决算公开信息表，并在“深圳市福田区政府在线”的“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预决算信息公开栏”中按时保质完成预算公开、决算公开。

2. 项目管理

（1）项目实施程序：对所有项目均纳入项目库管理，各项目按照《福田区委统战部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分级审批制度和相关规定，实行“统一领导，集中管理，谁主管谁负责”的财务管理体制，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各经费使用前，经办人须按照制度规定事先办理用款审批手续，根据项目用款金额，实行经费申请分级审批，对不履行事前审批程序的经费开支不予拨付或报销。项目实施程序规范，招投标建设、验收等关键环节均严格把关，项目监管机制得到有效落实。出现项目调整时，我部也均按有关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2）项目监管：严格按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财务管理，对经费实行分科室管理，对项目的申报、调整，由各科室按规定进行项目申报，交由办公室汇总初审，报领导班子集体审议后，报区财政局批复，再按预算计划严格执行。其中项目经费落实到项目负责人，对各项经费的开展进行定期不定期督促，以保

证预算执行按序时进度开支。并按财政部门的要求，对所有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实施了绩效监控，2021年各预算项目均按计划圆满完成。

3. 资产管理

（1）资产管理安全性：在资产管理方面能够做到按实际需求申请购置领用，审查资产配置标准，不超标购置资产；为维护固定资产的完全和完整，提高固定资产的使用效益，保证各项业务的正常运行，制定了《福田区委统战部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对固定资产日常管理、清查、处置和使用要求做出了相关规定。对固定资产的管理实行“统一领导，归口管理、分级负责、责任到人、物尽其用”的原则，在资产使用过程中要求保管完整、规范使用，确保资产安全；且按规定组织资产清查，确保资产账实相符。

（2）固定资产利用率：固定资产原值总额 2,864,265.21 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2,864,265.21 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

4. 人员管理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18 人，年末在编在职人数（含工勤人员）16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88.89%。

（2）编外人员控制率：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10 人，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27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 37.04%。

5. 制度管理

为规范管理部门整体工作，提高工作效率，建立了《福田区委统战部领导班子集体决策重大事项议事规则》、《福田区委统战部财务管理制度》、《福田区委统战部采购工作制度》、《福田区委统战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福田区委统战部资产管理制度》、《福田区委统战部合同管理制度》、《福田区委统战部工会经费管理制度》等制度，通过制订一系列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有效地保障部门职能履行与预算执行。每项经费的使用均按照管理制度严格落实，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1. 加强政治引领，筑牢共同思想基础

（1）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

（2）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和《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

（3）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推动统一战线各领域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

（4）深入开展统一战线领域意识形态工作，坚决守好意识形态安全“南大门”。

2. 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不断完善“党委统一领导、统战部门牵头协调、有关方面各负其责”大统战工作格局。

（1）进一步完善区委统战工作领导小组机制。

(2) 进一步巩固统战工作齐抓共管良好局面。

(3) 进一步激发基层统战工作活力，制定出台“《福田区统一战线基层阵地规范化建设指引》”。

(4) 进一步提升统战工作信息化水平。

3. 推动多党合作事业蓬勃发展，率先打造彰显中国新型政党制度优势的重要窗口

(1) 拓宽民主党派履职议政渠道。

(2) 支持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

(3) 发挥党外专家专才“智库”作用。

4. 加强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提升服务中心效能

(1) 加强无党派人士、党外知识分子统战工作。

(2) 创新举措深化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

(3) 扎实推进网络人士统战工作，形成《深圳市福田区网络人士统战工作研究报告》。

5. 全面贯彻党的民族宗教工作方针政策，切实维护民族团结宗教和睦良好局面

(1) 大力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

(2) 着力解决宗教领域重点难点问题。

6. 加强港澳台侨海外统战工作，发挥统一战线争取人心作用

(1) 加大支持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力度。

(2) 拓宽港澳台青年沟通交流广度。

(3) 推动深港澳更紧密合作。

(4) 提升侨联组织影响力。

(5) 扎实开展港澳专项工作。

7. 加强统战干部和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夯实统一战线事业发展基础

(1) 推进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

(2) 推进统战部门自身建设和统战干部队伍建设。

(二) 主要履职情况。

2021 年，为圆满、高效地完成各项工作，我部从制度、人财物及各项工作进行了保障，并紧紧围绕 2021 年主要工作任务和主要履职目标进行落实，有条不紊推进各项工作，具体如下：

1. 制度保障

通过补充修订《福田区委统战部领导班子集体决策重大事项议事规则》、《福田区委统战部财务管理制度》、《福田区委统战部采购工作制度》、《福田区委统战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福田区委统战部资产管理制度》、《福田区委统战部合同管理制度》、《福田区委统战部工会经费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以保障各项工作全面标准化和规范化。

2. 人财物保障

为有序推进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我部设立了 6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党派科、民宗科、新阶层科、台港澳科和侨务科，各科室在现有人员编制情况下对在日常工作中可能出现的影响效率的事项进行了分析、解决，并在各项项目资金下达之后及时安排实施。为保证项目能够在规定时限内保质保量予以完成，对各项重点工作任务规定了定期报告机制，并对进度

不理想的予以监督整改。

3. 主要工作内容

(1) 抓学习强培训，唱响思想引领“主旋律”。围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党史学习教育等重大热点，通过线上线下、虚拟实体、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方式不断强化理想信念教育。各领域累计开展学习活动 300 余场，通过“福田统一战线”微信公众号推送学习文章 380 余篇，进一步增强对中国共产党的思想认同、政治认同、情感认同。

(2) 抓机制建阵地，构建基层统战大格局。健全完善党委统一领导、统战部门牵头协调、有关方面各负其责的大统战工作格局。今年以来，区委常委会研究统战议题 9 次，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2 次，出台《福田区统一战线基层阵地规范化建设指引》，推动辖区“1+N”服务阵地建设。

(3) 献真言谋良策，当好福田发展“智囊团”。一是加强民主协商，支持参政议政。制定民主党派、工商联负责人和无党派人士代表双月工作例会制度，加强与民主党派之间的联系交流，定期就重点工作进行协商。二是创新工作举措，支持更好履职。选取了“加强湾区医疗衔接，在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实现境外药械互认与高端医疗供给”等 10 个重点课题并开展调研。三是强化工作保障，支持自身建设，稳妥推进民盟福田总支、各民主党派区级基层组织 176 个支部换届工作。

(4) 抓安全化风险，构建社会和谐“稳定器”。维护少数民族群众合法权益。处理涉及少数民族矛盾纠纷 12 件，少数民族群众法律援助案件 14 件次，接受少数民族群众法律咨询 47

人次；依法管理宗教事务，扎实做好宗教活动场所和民间信仰场所规范化管理工作。

（5）搭平台聚人才，拓展福田对外“朋友圈”。依托福田区深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基地累计引入港澳优质企业7家。出台《关于进一步便利港澳居民在福田发展的若干措施》，发布《福田区港澳青年创新创业指引》，统筹资源面向港澳台青年提供241个实习就业岗位，超额完成上级交办任务，形成全域支持台港澳青年创新创业良好局面。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预算使用的经济性

（1）我部“三公”经费预算数46,695.10元，实际支出数24,711.71元；三公经费控制率52.92%。

（2）日常公用经费预算数348,355.10元，实际支出数303,276.75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87.06%。

2. 预算使用的效率性

（1）预算执行率：年度预算资金26,068,640元（不含冻结金额），第一季度累计支出7,534,669.73元，资金支出进度28.90%，序时进度执行率115.61%；第二季度累计支出10,053,324.57元，资金支出进度38.56%，序时进度执行率77.13%；第三季度累计支出18,098,314.95元，资金支出进度69.43%，序时进度执行率92.57%；第四季度累计支出24,683,810.09元，资金支出进度94.68%，序时进度执行率94.69%；全年平均执行率95.00%，得分5.70分。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组织发动福田区统一战线各领域成员第一时间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建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全国两会、深圳市第七次党代会及福田区第八次党代会精神等，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举办福田区第4期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综合能力提升研修班，提高党外代表人士的综合能力素质；组织辖区港澳侨台界代表、青年参加“福田统战学堂”、《爱国者治港的政治和法律解读》系列知识讲座，开展“学党史 谈‘两会’”系列活动等，参与人数约400人次，有效促进港澳同胞、台湾同胞、海外侨胞和海归留学归国人员深入了解中华民族历史，不断增进认同，凝聚共识。

2021年我部重要工作均已全部按时保质完成。具体详见本报告“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以及“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二）主要履职情况。”

（3）项目完成及时性：根据预算执行情况表和2022年5月针对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可以得出，我部2021年度项目任务均已及时完成。

3. 预算使用的效果性

2021年我部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扎实稳妥推进各项工作任务，并根据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定情况，选择从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两个方向进行效果性评价。具体如

下:

(1) 经济效益: ①举办各民主党派及无党派代表人士培训班、民族宗教理论政策培训班、港澳台人士学习交流及国情培训班共 7 次; ②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代表人士、民族宗教干部骨干、港澳台代表人士培训合格率 100%。

(2) 社会效益: 通过开展重点课题调研、专项民主监督、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服务港澳青年创新创业等, 进一步夯实共同思想政治基础, 进一步提高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能力, 进一步推动“三大新引擎”建设, 助力实现“五个首善”发展目标。

4. 预算使用的公平性

(1)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021 年, 我部未收到群众信访情况。

(2) 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从公众满意度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2 个维度进行满意度评分, 其中“公众满意度”权重值为 70%, “服务对象满意度”权重值为 30%。以福田区绩效电子评估系统统战部社会公众对单位工作的评价度得分 86.73%作为我部公众满意度得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从设定的绩效目标满意度“对培训班各项安排满意, 无相应投诉”方面进行评价, 2021 年度, 我部未收到对培训班各项安排的相关投诉。故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86.73%*70%+100%*30%=90.71%, 得 4 分。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 积极参与财政部门组织的预算编制、财务收支、绩效管理工作的指导和培训, 透彻研读预算编制及绩效管理文件,

以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预算绩效管理的科学性。

2. 对财政预算资金严格管理，确保财政资金使用规范，按照预算规模及经费开支标准严格审核把关，避免超标准、超预算开支。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各季度预算执行率均衡性有待提高，其中第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偏高。

改进措施：（1）进一步结合项目监管经验，梳理我部预算项目进程的内在规律，加强各事项的执行力，在年初制定符合各项目工作进程的既定支付进度，并按既定支付进度执行，提高预算执行的均衡性。（2）加强信息共享和经验分享，学习其他单位在预算编制方面成熟的经验，借助现有的信息化系统平台，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提高预算执行的均衡性。

2. 加强编外人员控制率，由于我部工作任务量较大，在编人员不足，根据工作需求聘请编外人员，2021年编外人员控制率较高。

改进措施：在今后的工作中，我部将加强编外人员管理。

3. 公众满意度有待提高。根据统计局的社会公众对我部工作的评价得分比去年得分略高，肯定了我部今年的工作成绩，但仍有待提高。

改进措施：我部将继续为各民主党派及无党派代表人士、民族宗教代表人士、党外知识分子及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港澳侨台代表人士服务并开展各项培训班。进一步提高公众满意度。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后续工作计划

（1）重点围绕“双区”建设和福田“三大新引擎”建设，提升建言献策成果转化水平。充分发挥福田八个民主党派齐全，人数约占全市 1/3 等人数众多、智力密集优势，持续深化“同心筑梦·献策福田”活动品牌，建立健全重点领域专项督查机制，引导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加强履职能力建设，提高参政议政质量，增强多党合作效能。

（2）重点推动“河套”统战阵地建设，积极将深港交流和福田品牌宣传的窗口进一步前移。坚决落实国家战略，全力参与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建设，着力打造河套深港青年创新创业谷统战阵地，在口岸及香港同胞集中的社区设立居深“港人服务中心”。深入对接香港北部都会区建设规划，发挥“双城三圈”核心圈优势，建设深港澳青年专业人士创新创业基地，大力支持香港青年创新创业。举办庆祝香港回归 25 周年系列主题活动，促进深港交流合作，体现维护香港长期繁荣稳定的福田担当。

（3）重点深化“民族同心·筑梦福田”系列活动内涵，讲好宗教中国化的福田故事，强化“窗口”“示范”作用。依托福田户籍少数民族群众占比全市最高的优势，紧扣主线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着力提升民族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打造城市民族工作标杆城区。总结推广圣安多尼堂等宗教场所在宗教中国化、国际交流等方面的实践经验，探索宗教文化助力国际化城区建设新路径，进一

步加强对外友好交流，为海外统战工作和深圳国际化建设贡献力量。

（4）重点完善政企座谈活动制度化，建立区领导与企业沟通交流“直通车”，助力打造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高地。深化政企沟通常态化工作机制，落实党政领导联系行业商协会制度，加强民营企业诉求反映和权利维护保障，高标准举办“深圳企业家日”系列庆祝活动，挂牌“理想信念教育指导点”，搭建司法服务企业新平台，开展“百所联百会”工作，构建亲清政商关系，营造市场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5）重点建设10个街道同乡会实现全覆盖，扩大与海外重点侨社团、留学人员组织、知名大学校友会交流合作。坚持组织化路径，整合现有16个宗亲会和10个联谊会，成立10个街道同乡会，与上级组织架构相一致，通过“同乡会+宗亲会”建设双管齐下，激发基层宗亲组织活力；积极创造增量，根据业缘、地缘特点，与海外侨界、留学生群体建立紧密联系，吸引“帝国理工大学”等海外知名大学校友会落户福田，探索建立福田区潮汕港澳联谊社团，扩大海内外“朋友圈”。

2. 相关建议

（1）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工作。继续加大财政资金统筹使用力度，提高资金使用绩效，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进一步加强项目计划工作，做好重点工作任务分解，制订实施计划，加大预算统筹力度，及时安排年中预算调整，做好各项目支出安排。

（2）加强绩效管理工作的，做好预算项目的过程监管。通过

建立健全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的一体化预算执行考评机制和项目绩效评价机制，做好项目的过程监管，充分运用评价结果，提高资金的使用规范性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能。

（3）强化绩效管理培训。除积极参与上级主管部门组织的绩效培训外，我部将组织开展绩效管理培训，全面提升我部具体绩效管理工作中的绩效目标选取、绩效指标及目标值设定等方面的管理水平。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我部参照《福田区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结合我部的工作特点和 2021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对部门履职绩效合理设置了个性化绩效指标，形成《深圳市福田区委统一站线工作部（本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进行自评，评分结果为 96.70 分。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统一站线工作部（本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部门决策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规范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00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00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绩效指标明确性	7.00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00
部门管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00
		预决算信息公开	3.00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财务合规性	3.00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00
	项目管理	项目监管	2.00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00
		项目实施程序	2.00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00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00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00
		编外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0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部门绩效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6.00
	效率性	项目完成及时性	6.00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00
		预算执行率	6.00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5.70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00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注：	8.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单位）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5.00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00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0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00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1. 满意度≥95%的，得6分；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4. 满意度<80%的，得1分。	4.00
总分			100.00			96.7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民族工作专项				项目金额	1999000		
主管部门	0401014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9000.00	449000.00	448579.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49000.00	449000.00	448579.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福田区少数民族群众较好地融入、适应福田城市生活，促进各民族进一步交往交流交融，牢固树立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支持清真寺做好日常、场所安全管理工作,确保清真寺场所安全及宗教活动的安全开展，坚持宗教中国化，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在促进民族团结进步，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民族科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民族政策，制定下发《深圳市福田区关于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实施方案》，紧紧围绕2021年重点工作部署，贯彻落实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全面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加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帮助福田区少数民族群众更好地融入、适应城市生活。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各类民族相关活动	15场	15场	20	20	
		质量指标	及时有效调节处理民族纠纷，确保大型活动安全有序开展	有效促进辖区目	100%	10	10	
		时效指标	1年	2021年1-12月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民族事务经费成本控制	≤54.9万元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开展对辖区民族团结、社会和谐稳定推动作用	作用显著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满意度指标	少数民族群众、少数民族代表人士、民族工作人员对民族工作满意度	≥90%	100%	20	2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华侨事务				项目金额	1350000		
主管部门	0401014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0000.00	650000.00	644178.00	10	0.99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0000.00	650000.00	644178.00	—	0.9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学习交流、国情教育等方式，加强联系归侨、侨眷、华侨、华人等爱国侨界代表人士；积极联系海外爱国华人社团，拓展侨务资源；利用区侨联及区侨青委的平台，开展区侨务、乡情联谊、侨青等活动，更好地掌握我区侨务资源；完善区海归协会职能，吸引更多的海归优秀人才回国创业。				通过学习交流、国情教育等方式，加强联系归侨、侨眷、华侨、华人等爱国侨界代表人士；积极联系海外爱国华人社团，拓展侨务资源；利用区侨联及区侨青委的平台，开展区侨务、乡情联谊、侨青等活动，更好地掌握我区侨务资源；完善区海归协会职能，吸引更多的海归优秀人才回国创业。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侨界代表人士国情培训班	2期	2期	10	10	
			区海归协会年会	1期	1期	10	10	
		质量指标	区海归协会完成自身建设	完善自身建设	100%	5	5	
			举办侨界代表人士国情培训班	思想教育引导	100%	5	5	
			时效指标	1年	1年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国情教育及海归协会建设经费成本控制	≤47万元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侨界代表人士国情培训	对侨界代表人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满意度指标	海外归国人士满意度	≥95%	100%	20	20	
	总分					100	99.9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宗教事务				项目金额	1810000		
主管部门	0401014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0000.00	370000.00	369237.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70000.00	370000.00	369237.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宗教活动场所安全稳定及宗教领域事务平稳和谐发展。				维护宗教活动场所安全稳定及宗教领域事务平稳和谐发展。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宗教工作干部及宗教代表人士开展培训	1期	1期	15	15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1年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宗教事务经费成本控	≤57万元	36.9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宗教活动场所安全工作开展及宗教领域的平稳和谐发展。	持续促进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满意度指标	宗教活动场所，宗教界代表人士，宗教界信众满意度	≥95%	100%	20	2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港澳事务				项目金额	4876000		
主管部门	0401014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26000.00	776000.00	774391.72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26000.00	776000.00	774391.7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学习交流、国情教育等方式，加强联系港澳代表人士；通过开展深港文化交流系列活动，推动我区与香港、澳门地区在经济、科技、文化等领域的合作与交流；通过政策扶持，促进更多的港澳青年来我区创新创业，进一步融入福田生活。				通过学习交流、国情教育等方式，加强联系港澳代表人士；通过开展深港文化交流系列活动，推动我区与香港、澳门地区在经济、科技、文化等领域的合作与交流；通过政策扶持，促进更多的港澳青年来我区创新创业，进一步融入福田生活。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侨界代表人士国情培训班	1期	1期	10	10	
			水围人才公寓入住	公寓入住持续增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深港澳文化交流系列活动	2项	2项	10	10	
			时效指标	1年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国情教育、人才公寓、深港交流系列活动经费成本控制	≤102.60万元	77.4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侨界代表人士国情培训	对侨界代表人士	100%	15	15	
			香港青年福田创新创业社区及水围人才公寓	对香港青年统计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满意度指标	港澳代表人士及香港创业青年满意度	≥满意度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台湾事务				项目金额	6450000		
主管部门	0401014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80000.00	1230000.00	1218587.72	10	0.99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80000.00	1230000.00	1218587.72	—	0.9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举办品牌系列活动，做好对台交流工作；拓宽创新创业合作机构，升级两岸青年创新创业中心服务。				举办品牌系列活动，做好对台交流工作；拓宽创新创业合作机构，升级两岸青年创新创业中心服务。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对台交流活动	举办品牌系列活动4场；其它对台交流活动不少于10次。	10次	10	10	
			福田区两岸青年创新创业中心服务	开展创新创业辅导活动场数不少于15次。	15次	10	10	
		质量指标	品牌系列活动合格完成率	100%	100%	5	5	
			参访交流活动好评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一年	2021年1月-12月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台湾同胞开展联谊、座谈活动、品牌系列活动等经费经费成本	≤178万元	121.8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福田与台湾的民间交流合作，深化两地融合发展，	促进作用显著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满意度指标		对各项工作安排满意，无相应投诉	投诉量为0	100%	15	15	
			对服务台湾青年在深创新创业工作满意度	综合满意度98%	100%	10	10	
		总分					100	9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党派事务				项目金额	2030000		
主管部门	0401014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0000.00	430000.00	424802.46	10	0.99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50000.00	430000.00	424802.46	—	0.9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若干次党外人士专题培训班，开展多次学习讲座，指导各民主党派、区知联会完成年度课题调研，促进完善组织架构、强化自身建设并全面开展主题活动。				完成若干次党外人士专题培训班，开展多次学习讲座，指导各民主党派、区知联会完成年度课题调研，促进完善组织架构、强化自身建设并全面开展主题活动。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民主党派、无党派代表人士综合能力提升研修班	3期	3期	10	10	
			推动区知联会完成年度重点课题调研	1次	1次	10	10	
		质量指标	采用专题教学、现场教学等多种教学方式，增强培训的针对性实效性	思想教育引导效果明显,代表人士队伍建设推进作用发挥有效提升.	100%	10	10	
			推动区知联会完善组织架构，强化自身建设，不断提高凝聚力影响力	思想教育引导效果明显,代表人士队伍建设推进作用发挥有效提升.	100%	10	10	
		时效指标	1年	2021年1-12月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增进政治共识，夯实思想政治基础，提升能力。	党派、无党派人士统战工作的推动作用显著。	100%	10	10	
			思想基础，提升综合能力素质。	党派、无党派人士统战工作的推动作用显著。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满意度指标	人士综合能力提升研修班工作满意度	≥95%	100%	10	10	
			对区知联会年度重点课题调研工作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9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新阶层事务				项目金额	1900000		
主管部门	0401014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达到以下年度总目标：指导区新联会促进完善组织架构、强化自身建设并全面开展主题活动；完成一期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综合能力提升研修班；打造若干个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开展多形式主题活动。				指导区新联会促进完善组织架构、强化自身建设并全面开展主题活动；完成一期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综合能力提升研修班；打造若干个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开展多形式主题活动。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研修班，各类活动，打造实践创新基地	培训1期，各类活动8场，创新基地4个	100%	15	15	
		质量指标	加强思想政治引领、搭建平台载体，统筹资源优势，发挥积极作用	思想教育引导效果明显，代表人士队伍建设稳步推进，作用发挥有效提升。	100%	15	15	
		时效指标	1年	2021年1-12月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新的社会阶层事务建设及相关经费成本控制	≤60万元	3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团结凝聚广大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发挥独特作用，助力经济社会发展	相关业务开展对开展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的推动作用显著。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建设满意度。	≥95%	100%	20	2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购置费				项目金额	193200		
主管部门	0401014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4400.00	64400.00	56292.00	10	0.87	8.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4400.00	64400.00	56292.00	—	0.87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购买办公设备，改善办公条件，提高工作效率。				购买办公设备，改善办公条件，提高工作效率。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采购次数	≤2次	1次	15	15	
			采购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及时性	2021年12月31日之前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日常办公设备采购经费成本控制	≤6.44万元	5.6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使用人满意，提高综合办公效率	100%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100%	20	20
		总分					100	98.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一般管理事物				项目金额	22622354.7		
主管部门	0401014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92244.90	8237864.90	8169139.69	10	0.99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192244.90	8237864.90	8169139.69	—	0.9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机关履职能力，保障机关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用于日常办公支出。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订购书籍、日常办公等	≤6次	100%	20	20	
		质量指标	相关劳务费支付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预订计划完成	1年	1年	10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日常办公事务经费成本控制	≤51万元	10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效率及服务水平	≥90%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100%	20	20		
	总分					100	99.9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预算准备金				项目金额	150000		
主管部门	0401014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0000.00	0.00	1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0000.00	0.00	—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21年预算准备金调拨用途。			未完成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调拨	≤5万	5万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调拨	资金调拨	100%	15	15	
		时效指标	1年	1年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调拨	资金调拨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满意度指标	业务科室满意度	≥90	100%	40	4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离退休干部慰问金				项目金额	197000		
主管部门	0401014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03000.00	75000.00	10	0.73	7.3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03000.00	75000.00	—	0.73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发放离退休干部慰问金			完成发放离退休干部慰问金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	1	100%	15	15	
		质量指标	1	1	100%	15	15	
		时效指标	1	1	100%	10	10	
		成本指标	1	1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1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1	1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1	1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	1	100%	10	10		
	总分				100	97.3	—	

2021 年党派事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党派事务

主管部门（公章）：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统一战线
工作部

项目负责人：王妃燕

填报人：郝丽娜

联系电话：0755-8291833

2021 年党派事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试行）》《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的意见》要求，按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统筹兼顾、突出重点，体现特色、讲求实效，发扬民主、集思广益的原则，广泛开展各种形式的协商活动，进一步增强协商实效，不断提高政党协商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充分发挥统一战线优势作用，为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为我国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贡献更大力量。

2. 项目主要内容与实施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

贯彻执行有关统战方针、政策和规定；联系区内各民主界党派、为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代表人士履行职能，发挥参政议政、建言献策、民主监督作用提供经费保障，并围绕构建最大同心圆主题完成一系列会议、座谈等事务性活动。

（2）项目实施情况：

2021 年举办了区第 14 期民主党派、无党派代表人士综合能力提升研修班和区第 4 期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综合能力提升研修班；组织区各民主党派、知联会、新联会成员参加市委党校教授“百年大党、

领航中国”专题辅导，领会学习中共党史的重要意义；支持民主党派区级基层组织赴湖南韶山等红色教育基地参观学习，开设同步网络课堂进行在线学习等，引导各领域成员从学党史中汲取强大精神力量，以实际行动坚守合作初心、践行使命担当。

3.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1 年度党派事务预算调整后金额合计为 43.00 万元，实际支出 42.4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79%。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贯彻执行有关统战方针、政策和规定；联系区内各民主界党派、为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代表人士履行职能，发挥参政议政、建言献策、民主监督作用提供经费保障，并围绕构建最大同心圆主题完成一系列会议、座谈等事务性活动。

阶段性目标：完成若干次党外人士专题培训班，开展多次学习讲座，协助各民主党派、区知联会完成年度课题调研，促进完善组织架构、强化自身建设并全面开展主题活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评价主要是对党派事务项目的资金到位、使用、管理以及取得的绩效进行全方位、综合性的评价，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科学评价 2021 年度党派事务的执行效果，及时总结和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益性和效率性提供参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的所有指标是本着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的原则出发，客观公正的评价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情况。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等原则，参照财政部印发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编制了本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一级指标包括决策、过程、产出与效益4部分内容；二级指标是对一级指标的深入和细化，是对三级指标概括和总结，共10个指标；三级指标是对二级指标的进一步深入和细化，共20个指标。

3.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定量评价为主、定性评价为辅、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原则开展。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比较法、资料分析法等多种方式相结合进行绩效评价。

4. 评价标准和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

明确评价对象、评价工作目标及评价要求；组成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了解项目总体情况、绩效评价政策、评价标准，收集相关资料，拟定评价工作方案，设计评价指标，并对评价方案不断修订和完善。

2. 组织实施

绩效评价工作组进一步听取有关情况汇报，了解项目完成进度、组织管理等总体情况；查阅、收集有关文件、规章制度、工作台帐等评价资料；审查项目资金的透明度，调查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建立健全并落实到位，根据审查结果分析项目资金到位、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组织管理水平；查看与项目相关的财务会计报表、账簿、会计凭证，了解各项收支情况、审核专款专用情况、财政资金到位情况、实际支出情况和财务管理状况；核实和统计相关数据资料，评价 2021 年“党派事务”是否达到项目预期目标。

3. 分析评价

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整理、分类和分析，绩效评价工作组成员进一步计算统计定量指标，对定性指标做出经验判断，并运用相应的评价方法对绩效情况进行综合性评价。评价打分，形成评价结论，提出存在问题、建议和意见，撰写初步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党派事务”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方面进行了评价，支出项目用途合理，运行规范，成效明显，评价结果为 97.95 分。详细评分情况见附件 1《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1 年党派事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情况分设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二级指标进行考核，该一级指标总分 25 分，评价得分 25 分。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两个方面。总分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

为做好福田区政党协商工作，根据区委关于加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的部署，结合区委、区政府 2021 年工作重点，中共福田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中共福田区委 2021 年政党协商计划》，立项依据充分。标准分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党派事务项目申请、设立过程严格依照政府相关制度执行，规范合理，无任何违规事项。标准分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两个方面。总分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

按照区财政局的要求我部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所设指标包括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产出指标具体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包括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和满意度指标。项目绩效目标能做到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联，也基本符合单位正常的业绩水平，并能与预算金额相匹配。标准分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我部在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时，指标内容表述规范，如质量指标和时效指标内容表述准确。质量指标的年度指标值设定为“思想教育引导效果明显,代表人士队伍建设推进作用发挥有效提升”，指标列在质量指标中甚好；时效指标内容填写为“1 年”，年度指标值设定为“2021 年 1 月-12 月完成”。项目绩效

目标设定明确、细化。标准分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3. 资金投入

资金投入从预算编制科学性方面进行评价。总分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我部预算编制能达到财政部门对部门预算编制的细致程度要求，项目能按照各科室履职需求和事业发展规划情况予以编制，以较清晰、直观地反映我部预算编制的组成情况及其合理性。本指标总分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情况主要涉及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二级指标。该一级指标总分 20 分，评价得分 19.56 分。具体情况如下：

1. 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包括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三个方面。总分 12 分，评价得分 11.95 分。

（1）资金到位率

我部党派事务项目 2021 年度预算资金全部到位，到位率为 100%。本指标总分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2）预算执行率

我部 2021 年党派事务项目所有预算支出均按照合同约定严格履行、据实支付，全年预算总指标(可使用)金额 43.00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 42.4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79%。本指标总分 4 分，评价得分 3.95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为确保我部开支合法合规、规范执行，我部在财务开支、经费管理方面制定以下各项规章制度：《福田区

委统战部财务管理制度》、《福田区委统战部采购工作制度》、《福田区委统战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我部严格执行市、区及我部的财经管理制度，资金支出规范，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本指标总分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2. 组织实施

组织实施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两个方面。总分 8 分，评价得分 8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部为规范管理部门整体工作，提供工作效率，建立了《福田区委统战部财务管理制度》、《福田区委统战部采购工作制度》、《福田区委统战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制度文件，通过制订一系列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有效地保障我部进行党派事务项目管理的制度健全性。本指标总分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

我部在 2021 年党派事务项目开展中严格执行了《福田区委统战部财务管理制度》、《福田区委统战部采购工作制度》、《福田区委统战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党派事务绩效考核的资料基本能做到保存完整。本指标总分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情况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个方面。总分 25 分，评价得分 25 分。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出数量指标。

组织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参与培训，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联合湖南大学举

办福田区第4期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综合能力提升研修班，50名区知联会、新联会中青年骨干参与培训，进一步巩固思想政治共识，提高党外代表人士的综合能力素质。

2021年12月，举办第14期民主党派、无党派代表人士综合能力提升研修班；组织区各民主党派、知联会、新联会成员参加市委党校教授“百年大党、领航中国”专题辅导，领会学习中共党史的重要意义；支持民主党派区级基层组织赴湖南韶山等红色教育基地参观学习，开设同步网络课堂进行在线学习等，引导各领域成员从学党史中汲取强大精神力量，以实际行动坚守合作初心、践行使命担当。本指标总分8分，评价得分8分。

2. 产出质量指标。

2021年我区按计划就区七届五次党代会报告、区政府工作报告、区委区政府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重点工作推进、酝酿推荐市人大代表候选人选等方面开展协商活动8次，邀请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列席各类会议20次；根据区委区政府党员领导同志工作变动及时调整联谊交友安排表，并及时跟进交友联谊进展情况；推进八个民主党派与17个区直部门加强对口联系，有效推动协商民主建设广泛、多层发展。本指标总分8分，评价得分8分。

3. 产出时效指标

我部严格依照项目计划开展了民主党派、无党派代表人士综合能力提升研修班和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综合能力提升研修班的活动，保证了项目的及时履行。本指标总分5分，评价得分5分。

4. 产出成本指标

党派事务2021年全年预算金额43.0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42.48万元，我部在2021年党派服务项目预算编制时进行了项目资金测算，同时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采购管理，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同时，有效地控制

了项目成本，保证了财政资金的合理合规使用。本指标总分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情况主要涉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三个二级指标。该一级指标总分 30 分，评价得分 30 分。具体情况如下：

1. 实施效益

本指标总分 22 分，评价得分 22 分。

（1）社会效益：①组织召开民主党派、无党派代表人士协商会、建言献策座谈会等协商会议，支持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进一步了解情况，发挥优势，围绕中心，提出更具针对性、实效性的对策建议，服务福田经济社会发展；②围绕贯彻落实区七届五次党代会关于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典范城区的战略部署，紧扣福田“两个一”“三个三”发展战略思路，在面向区直各单位广泛征集调研选题的基础上，区各民主党派、工商联、知联会就“加强湾区医疗衔接 在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实现境外药械互认与高端医疗供给”等 10 个重点课题并开展调研，形成一批向区委、区政府提交的高质量的协商议政报告。

（2）可持续影响：与市委统战部、民主党派市委会、民主党派福田区基层组织充分沟通协商，稳妥推进民盟福田总支、各民主党派区级基层组织 163 个支部换届工作，协助各民主党派区级基层组织及时明确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完善制度体系，推进基层组织规范化建设；制定年度组织发展计划，有序做好成员发展工作。

2. 满意度

本指标总分 8 分，评价得分 6 分。

在 2021 年党派事务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对各服务对象做满意度调查，但无相应投诉，酌情扣 2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积极参与财政部门组织的预算编制、财务收支、绩效管理等工作的指导和培训，透彻研读预算编制及绩效管理文件，以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预算绩效管理的科学性。

（二）对财政预算资金严格管理，确保财政资金使用规范，按照预算规模及经费开支标准严格审核把关，避免超标准、超预算开支。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未开展满意度调查，服务对象满意度有待提高

2021 年我部未开展满意度问卷调查，但未收到群众投诉，服务对象满意度有待提高。

七、有关建议

（一）将提升其工作质量和服务质量，同时加强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工作，及时统计相关满意度并针对满意度低的内容进行整改。

附件 1：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1 年党派事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决策	25	项目立项	10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 1 分；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 1 分； 3 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 1 分； 4 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 1 分； 5 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得 1 分。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1. 项目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规定的程序，得 2 分； 2. 事前进行充分的可行性研究，得 1 分； 3. 项目调整合理、合规的，得 2 分。	5
		绩效目标	10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1. 有设置绩效目标的，得 1 分； 2. 绩效目标完整的，得 1 分； 3. 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的，得 1 分； 4. 项目预期产出符合正常预期水平，得 1 分； 5. 与项目预算金额相匹配的，得 1 分。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的，得 2 分； 2. 项目全流程覆盖，指标表述准确，尽量用量化指标说明的，得 1 分； 3. 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计划相对应的，得 2 分。	5
		资金投入	5	预算编制科学性	5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得 1 分； 2.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得 1 分； 3.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得 1 分； 4.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 2 分。	5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资金到位率	4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4（分）。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
				预算执行率	4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4（分）。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3.95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程的规定，得 1 分； 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 1 分； 3 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 1 分； 4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 1 分。	4

产出	25	组织实施	8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 2 分； 2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得 2 分。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1. 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到位的，得 2 分；执行不到位但不影响项目整体完成的，得 1 分；执行不到位且影响项目整体完成的，得 0 分； 2. 项目相关资料齐全且及时归档的，得 2 分。	4
		产出数量	8	举办民主党派、无党派代表人士研修班 2 期	3	用以反映和考核举办民主党派、无党派代表人士研修班完成情况。	举办民主党派、无党派代表人士研修班 2 期，得 3 分；少举办 1 期，扣 2 分，扣完为止；	3
				党外知识分子代表人士综合提升研修班 1 期	3	用以反映和考核党外知识分子代表人士综合提升研修班完成情况。	党外知识分子代表人士综合提升研修班 1 期，得 3 分；少举办 1 期，扣 2 分，扣完为止。	3
				参加研修班的人数 95 人	2	用以反映和考核参加研修班的人数完成情况。	参加研修班的人数 95 人以上，得 2 分；少于 95 人，酌情扣分。	2
		产出质量	8	培训合格率	4	用以反映和考核人员培训质量情况。	培训合格率 ≥ 95%，得 4 分；每下降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4
				会议人员到会率	4	用以反映和考核会议组织质量情况。	会议人员到会率 ≥ 95%，得 4 分；每下降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4
		产出时效	5	年度党派事务及时完成率	5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值，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时效指标目标值为 100%，达到 100%得 4 分，低于 100%按实际完成百分比*分值权重分值进行评分。	5

		产出成本	4	成本控制率	4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控制情况。	项目经费支出合法合规且均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支出得4分，否则不得分。	4
效益	30	项目效益	30	社会效益	15	促进我区多党合作事业发展。评价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得分=实际完成比例*分值	15
				可持续影响	7	通过培训，筑牢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共同思想基础，提升其综合能力素质。评价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		7
				满意度	8	培训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1) 培训对象的满意程度≥90%； (2) 90%>培训对象的满意程度≥75%； (3) 75%>培训对象的满意程度≥60%； (4) 培训对象的满意程度<60%。	(1) 培训对象的满意程度≥90%，得8分； (2) 90%>培训对象的满意程度≥75%，得6分； (3) 75%>培训对象的满意程度≥60%，得4分； (4) 培训对象的满意程度<60%，不得分。	6
合计	100		100		100			97.95

备注：评价分5个等级，分别为：优（得分≥90），良（90>得分≥80），中（80>得分≥70），低（70>得分≥60），差（得分<60）

